

证券代码：834243

证券简称：紫竹慧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合同概况

（一）基本情况

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8月2日与中交一公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剑榕高速公路第十一合同项目经理部签订了《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租赁合同》（合同编号：1GS(J)-GUZ-JR-11-JX-002），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5,403,600元。2018年9月22日公司与中交一公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剑榕高速公路第十合同项目经理部签订了《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租赁合同》（合同编号：1GS(J)-GUZ-JR-10-JX-004），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20,630,000元。2018年10月公司与中交一公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剑榕高速公路第十五合同项目经理部签订了《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租赁合同》（合同编号：4GS(T)-GUZ-JR-15-JX-006），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182,500元。

上述交易的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上述合同的签订，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行为，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议。

(三) 合同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上述合同的生效不需要经过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四) 其他说明

无。

二、合同相对方的情况

合同相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交一公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阳坊镇阳坊村

注册资本：50008.0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公路、桥梁、隧道、码头、机场、货场、钢结构、市政工程施工；销售钢材；土木建筑工程技术与试验发展；测绘服务；租赁机械设备、办公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名称：中交一公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注册资本：60008.000000 万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土石方工程、钢结构工程、房屋建筑工程、铁路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公路养护、特种专业工程、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公路工程设计、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市政、港航工程总承包（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场地租赁；对建筑业及交通业的投资。建筑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一）应说明的情况

上述合同相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合同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上述合同的签订，对公司的业务承接及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剑榕高速公路位于贵州省黔东南州境内，施工区域属于高原山区，地形崎岖，地貌多样，地质复杂，桥隧比达到77%，交通条件差，材料设备运输困难，施工建设难度非常大。我公司承建该路段第十标段、第十一标段及第十五标段的机械施工，总共投入三十余台大型起重设备。目前所有参建员工全力以赴，力争将剑榕高速打造成贵州省一流的工程和最好的高速公路，为贵州交通建设事业贡献一份力量。上述合同的签订，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不涉及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无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相对方产生依赖性。

四、合同履行风险提示

公司已积极组织、协调及有效管理好相关资源，从而保证合同内容的实施执行，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政策变化、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与中交一公局签订的《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租赁合同》合同编号：1GS(J)-GUZ-JR-11-JX-002、1GS(J)-GUZ-JR-10-JX-004、4GS(T)-GUZ-JR-15-JX-006。

北京紫竹慧建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5日